

开局十四五 启航新征程·话题

改革

改革创新汇聚乡村振兴磅礴伟力



主持人的话

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进入新发展阶段,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最大的动力是改革。要通过加快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来激发农村资源要素的活力。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深入推进农村改革。完善农村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充分激发农村发展内生动力。

改革是乡村振兴的重要法宝。“十四五”时期,新一轮农村改革将以处理好农民和土地的关系为主线,以推动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为重点,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更有力的制度支撑。各地区各部门如何精准发力,以破解改革难题?有哪些具体改革措施可以借鉴参考?两会上,代表委员围绕这一话题进行了深入探讨。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王小川 姚媛

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关键一步。但不容忽视的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

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

奋勇向前,唯有改革。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扎实推进农村改革和乡村建

设。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如何用好改革这一法宝,进一步强化乡村振兴的要素支撑?如何通过改革,全面激发农村资源要素的活力?两会期间,记者就农村改革话题对代表委员进行了采访。



向深化改革要动力

现阶段我国城乡发展的不平衡,与农村地区生产资源要素流动存在堵点、市场活力没有得到充分释放息息相关。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需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向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创新要动力。

“乡村振兴需要有‘拓荒牛’去开拓出一条路来。说到底就是要创新,用好深化改革这个‘法宝’。”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宜兴市西渚镇白塔村党总支书记沈欢阳尝到了改革的甜头。

白塔村地处宜兴与溧阳交界处,过去由于地理位置偏僻,工业经济起步较迟等多种原因,在较长时间内一直是全市有名的经济薄弱村。这样的状况如何才能改变?白塔村“两委”班子经过多次召开村民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全村人反复探讨,

最终决定利用白塔村优越的自然环境,特别是历史文化资源丰厚的独特优势,在深化农村改革上“做文章”。

通过深度挖掘、保护和开发历史文化资源,白塔钟声、步龙桥、筱里八景、古陶文化等一个个历史故事,转化为白塔村探索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产业发展的动力,过去的穷村子“摇身一变”成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全国生态文化村”。

云南省富宁县木央镇木杠村地处边境,近年来村民多已下山,留在山上的是上百幢闲置的农房,上千亩撂荒的坡地。为了抓住城乡一体融合发展的机遇,木杠村利用镇里建设特色小镇的机会,争取到项目资金,把进山路改建成了宽敞的旅游公路。村“两委”还把一位投

资者吸引进来,激活闲置土地、闲置农房等资源,撬动乡村旅游产业发展。在不断深化改革中,木杠村走出一条切合本地实际的乡村振兴之路。

“突破旧思维不断创新求变,让我们在乡村振兴中找到了突破口,激活了‘沉睡’资源,为下一步发展打下了物质基础。”全国人大代表、云南省富宁县好伙伴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农宁安同样分享到了改革拓荒的红利。

“乡村振兴要走农业现代化、标准化、规模化的路子,只靠农户‘单打独斗’是很难的。”全国政协委员、河南绿色中原现代农业集团董事长宋丰强认为,要充分发挥农村集体经济作用,帮助小农户连接城市、融入大市场。



把小农户带上现代化发展的轨道

“大国小农”的基本国情,决定了我们既要发挥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的引领作用,又要注重稳定小农户家庭经营这个基本盘,才能够确保农业现代化走得稳、走得顺、走得好。

伴随着规模经营的比例不断提高,在如何维护好小农户利益这个问题上,白塔村始终坚持“村集体负总责”原则,即农民根据意愿将土地进行流转,村集体再根据发展需要、经营主体实力等多方面因素,从有利于农民角度出发,选择与有实力、有资源的经营主体进行合作。

第三次农业普查数据显示,全国小农户数量占到农业经营主体98%以上,小农户经营耕地面积占总面积的70%。

“一方面,个体农户在面对市场时很难维护好自身权益;另一方面则是要推动村

集体走符合乡村实际的高质量发展道路。”欧阳华表示,村集体只有切实承担起相关责任,引领村内产业发展,才能真正起到维护基层稳定、带动农民致富的作用。

农业农村部数据显示,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和世界经济下行影响,一度有3000多万农民工留乡或二次返乡。“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其中很大原因就是农民在农村还有一块地、一栋房,农村发挥了重要的蓄水池和稳定器作用。”农宁安表示。

全国人大代表、云南省蒙自市畜牧技术推广站站长张莉表示,在引进相关企业时,可以考虑采取市平台公司统一流转土地并支付农户租金,或由政府与龙头企业签订合同并给农户保底分红的形式进行,切实维护农户的利益。

农业资源禀赋差距大,是各地制定农

业政策时要考虑的重点。张莉表示,农业经营方式应该坚持宜大则大、宜小则小。在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的同时,加强政策扶持,引导小农户走上现代农业发展的轨道。

提高组织化程度,有利于小农户融入产业体系、分享现代农业转型升级的成果。全国政协委员、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长助理霍学喜表示,以山东苹果主产区为例,平均每个农户只有5.4亩苹果园,这5.4亩果园又分成4.6块,导致农户劳动效率低、生产成本居高不下。

“应进一步规范农村合作社发展,推动我国的涉农行业组织不断壮大,将产品质量认证、制定行业规范等行交由市场化行业组织,彻底改变农户小规模、碎片化经营的现状。”霍学喜表示。



完善乡村发展投入保障机制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关键还是要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要求,根据各地发展实际需要,真金白银地投、真刀真枪地干。多位代表委员表示,对乡村发展投入要有全局思维,要将资金、政策等多方面统筹考量。

资金是推动农业现代化绕不开的话题。农宁安认为,要进一步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尤其是加大财政资金对农村土地整理、小水利、通村路等方面的投入,有效提高土地产出,降低农业成本,才能将更多的年轻人留在乡村。

霍学喜表示,目前国内基于土地、农业生态、农业环境的投资仍有很大提升空间,尤其要加强应用机械化的田间道路调整、水利设施建设、数字化应用等方面投入。

授之以鱼不如授之以渔,产业的引进培育对乡村发展往往有长期带动作用。张莉认为,资金投入固然重要,同时也要提升对产业资源的重视。对贫困地区而言,大型龙头企业往往可以重塑当地的特色产业。只有培优做强地域特色农业产业,才能带领农民找准“发力点”,鼓起“钱袋子”。

记者了解到,针对这个问题,今年中央一号文件在金融支持上提出多项要求,例如加大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的中长期信贷支持,鼓励开发专属金融产品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

中国农业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全面加强

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对于乡村振兴建设重点领域,研究专项支持措施或服务方案,实施差异化金融服务政策,大力创新乡村振兴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全力做好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各项工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需要新产业的人驻,这就离不开用地。期盼出台更多惠农土地政策是多位代表委员共同关注的焦点。

“目前乡村产业不断提速升级,希望有更多土地使用方面的惠农政策来促进乡村旅游的发展。”欧阳华表示,资金需要政策协调配套。另外,希望各级政府能多措并举将政策落地落实,打破过去固有的制约和障碍,让农民切实感受到政策红利,统筹解决农村土地使用难的问题。



“十三五”农村改革成就斐然

15亿亩承包地确权到户

全国共清查核实农村集体资产6.5万亿元

确认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超6亿人



农民合作社超过220万家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15.5亿亩

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10.88亿亩



从“一号文件”看农村改革

有序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

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

完善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政策

加强宅基地管理,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

2021年基本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阶段性任务

加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和管理信息网络平台建设

加快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

继续深化农村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数据来源:中国政府网
文字整理:白锬哲 丁乐坤 顾江斌
设计:刘念



两会连线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政策与改革处处长梁家炬:

帮助小农户增强实力共享发展成果

广西在当前和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农业生产仍然以小农生产为主,培育和带动小农户发展是当前我区农业农村工作的重要部分。2019年,我区出台了《关于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的若干措施》,强化了对小农户的培育和支持,但是目前仍然存在全区小农户规模小、经营管理水平不高、产品竞争力不强的现状。

下一步,广西将以培育发展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为抓手,通过实施龙头企业成长行动、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创建和家庭农场倍增行动,持续加大新型经营主体的培育力度,从强调“量”的发展到注重“质”的提升,通过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将主体和小农户有效串联并形成紧密利益联系,让小农户从产业链各环节中共享先进的管理理念、信息、技术等资源,并获取稳定和持续的经营收入,不断增强自身的发展实力,从而为乡村振兴增添助力。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阮蓓

河南省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书记田鹏:

以农村宅基地改革促进乡村发展

自2020年1月,按照河南省长垣市统一安排,魏庄街道启动了农村宅基地和自建房改革工作,经过积极探索,总结出三点经验:一是编好村庄规划作基石,为村庄将来发展明确方向;二是严格审批把牢关,严格执行“户申请、村审核、街道审批”的工作流程,对全体建筑工匠进行了培训发证,严格施工队伍资质管理;三是提振正气凝人心,每个村通过宅基地改革,摸清了“家底儿”,凝聚了人心,在集体经济发展方面形成了“比、争、创”的大好局面。

下一步,魏庄街道在推进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综合改革过程中,将继续开展以下几项工作:明确责任,解决“谁来管”的问题,明确由生态环境和规划建设办公室具体承办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工作;抓住关键,解决“管什么”的问题,主要是管规划和审批,坚持分类规划和多规合一的使用性村庄规划;突出重点,解决“怎么管”的问题,主要是实行网格化管理,通过三级网格化监管确保了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工作落到实处;健全保障,解决“管得好”的问题,主要是抓建筑质量和施工安全。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范亚旭

四川省眉山市委农办专职副主任钟利东:

为小农户提供托管等生产性服务

现代农业的重要特征是规模化、标准化。四川省眉山市探索的“三个带动”模式,即现代农业园区带动、现代服务体系带动、新型集体经济带动,让小农户在现代农业发展中“抱团”共进,共享现代农业发展成果。

眉山全市规划建设50个现代农业园区,覆盖68%的乡镇,累计投入上百亿元提升园区基础设施、完善延伸产业链条,带动了3000多个家庭农场参与其中,形成了“大园区小业主”“大产业小农户”等模式引导小农特色产业聚集发展。全市组建了10家国有农业投资公司、3300家农民专业合作社,为小农户提供托管、代耕、统防统治等生产性服务,有效激发小农户发展动能。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探索让财政资金投入形成固定资产,并由龙头企业或合作社有偿使用的机制,通过就业带动、保底分红、股份合作等方式,让小农户有效分享现代农业转型红利。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张艳玲

青海省湟源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严卓才:

土地制度改革激发乡村新活力

青海省湟源县作为典型的西北高原农牧业县,土地资源开发利用在农牧业发展、新型城镇化、精准扶贫和生态建设中占有基础性重要地位。自2015年3月被确定为全国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县以来,湟源县始终把改革试点与精准扶贫、乡村振兴、生态建设、新型城镇化等工作有机结合,农村发展活力不断释放,改革试点取得积极成效,被自然资源部认定为“西北民族地区推进改革的典型”。

改革赋予了宅基地流转、退出、抵押、入市的权能,使“死资产”变成了“活资金”,既盘活了农村闲置土地,又实现了村集体经济收入“破零”。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是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

近年来,湟源县通过改革建立有序顺畅的宅基地退出机制,增加了建设用地指标,新增用地指标交易56.74公顷,金额1.02亿元,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了资金支持,也吸引了本地外出务工人员回流和外来企业流入,为乡村振兴增添了动力。经过五年探索与实践,湟源县改革试点工作形成了《湟源县农村宅基地分配取得和审批管理办法》等九项制度成果。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见习记者 孙海玲